附件2:

**珠海市第一中学2025年自主招生学生管理协议书**

依据珠海市普通高中2025年自主招生工作的通知，按照《珠海市第一中学2025年自主招生方案》要求，参加珠海市第一中学2025年自主招生创新类信息学项目、创新类科学技术创新项目、艺术类和体育类的学生须签订管理协议书，承诺严格遵守管理协议书中各项要求。签订协议书并按要求提交的考生，方可具备参加珠海市第一中学自主招生考察的资格。

通过自主招生相应类别录取进入珠海市第一中学的学生需遵守以下管理要求:

一、身心健康，专业基本功扎实，能够坚持参与学校组织的日常训练及节假日、寒暑假集训或专业课训练。

二、热爱专业学习，勤练专业技能，能够代表学校积极参加各级各类比赛，并能取得良好成绩。

三、遵守专业团队管理要求，外出比赛或日常训练服从带队老师管理。无故逃避训练或比赛，多次违反团队管理纪律的同学一律按照团队管理要求及学校校纪校规相关管理规定进行处理，处理结果记入学生高中综合素质评价档案。

四、参加自主招生的学生，未来高考报考的专业方向原则上与所选专业保持一致或相关。

五、签署本协议书后，即表明学生能够严格遵守协议规定。如有违反，将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接受处理，处理结果记入高中综合素质评价档案。未按要求提交协议书的学生，视为自动放弃珠海市第一中学自主招生考察资格。本管理协议发生效力时间:自被珠海市第一中学以自主招生录取之日起至高中毕业止。

学生签名：\_\_\_\_\_\_\_\_\_\_

珠海市第一中学 监护人签名：\_\_\_\_\_\_\_\_\_\_

2025年2月27日 年 月 日